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舉行的 2018 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之方式獲得正式通過。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欣然公佈，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2018 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內的所有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早上十時正舉行的 2018 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之方式獲得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而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 (約佔投票總數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連同董事會報告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1,160,140,045 (100%)	0 (0%)	1,160,140,045
2. (A) (i) 重選周福安先生為執行董事。	1,160,140,045 (100%)	0 (0%)	1,160,140,045
(ii) 重選林孝賢先生為執行董事。	1,160,140,045 (100%)	0 (0%)	1,160,140,045
(iii) 重選羅國貴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160,140,045 (100%)	0 (0%)	1,160,140,045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 (約佔投票總數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iv)	重選吳麗文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160,140,045 (100%)	0 (0%)	1,160,140,045
	(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160,127,045 (99.99%)	13,000 (0.01%)	1,160,140,045
3.		續聘執業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出任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160,127,045 (99.99%)	13,000 (0.01%)	1,160,140,045
4.	(A)	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 20% 之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附註 1)	1,160,104,045 (99.99%)	36,000 (0.01%)	1,160,140,045
	(B)	授予董事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 之股份之一般授權。(附註 1)	1,160,140,045 (100%)	0 (0%)	1,160,140,045
	(C)	透過增加所購回股份數目擴大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附註 1)	1,160,104,045 (99.99%)	36,000 (0.01%)	1,160,140,045

由於每項提呈決議案所獲投贊成的票數皆超過50%，因此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附註:

1. 提呈決議案第 4(A)、4(B) 及 4(C) 項的全文載於通告內。
2. 於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合共有1,491,854,598股已發行股份，此乃賦予該等股份持有人（「股東」）權利可出席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有提呈決議案投票。上述投票百分比乃根據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之投票總數計算。

3. 概無股東於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及各股東於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有提呈決議案投票時不受任何限制。
4. 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機構，就於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所有提呈決議案負責點算表決事宜。

承董事會命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麗春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呂兆泉（行政總裁）、周福安、林孝賢和葉采得諸位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余寶珠女士及閻焱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志強（主席）、羅國貴和葉天養諸位先生及吳麗文博士。